

# 服务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名称	黄圃镇骏恒家园公建配套配电工程
2	项目业主情况	委托单位：中山市黄圃镇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地址：中山市黄圃镇兴圃大道西 13 号 委托单位联系电话：23503802
3	中介服务名称	黄圃镇骏恒家园公建配套配电工程设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凡适用于《中山市建设工程企业诚信管理办法》的中介机构，在承接本项目前必须完成中山市建设工程企业管理和诚信平台工程设计类别登记。同时，在报名本项目前应认真了解中山市建设工程企业管理和诚信平台工程设计类别登记的流程与要求，并确认自身具备或能满足登记的相关条件，若中介机构适用于《中山市建设工程企业诚信管理办法》，在中选后因未完成登记或无法完成登记而放弃中选的，则视为属于以无正当理由放弃中选的。中山市建设工程企业管理和诚信平台登记网址 <a href="http://chengxin.zsjs.gov.cn:8082/Index.aspx">http://chengxin.zsjs.gov.cn:8082/Index.aspx</a> 及咨询电话：0760-88333693。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p>包括但不限于：包括但不限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项目位于中山市黄圃镇新丰北路黄圃镇骏恒家园，主要建设内容为根据业主要求和日后使用情况，对位于骏恒家园 2#3#12#13#楼首层公建配套用房进行配电、给水工程的设计工作。</li> <li>2. 中选单位提供上述所需施工图。服务成果通过设计院审查的电子 pdf 版图纸，盖设计院出图专用电子章。</li> <li>3. 报名单位上传至中介超市的方案文件必须整理成一个 PDF 文件并命名为“单位名称+下浮率+公司注册地（XX 省 XX 市）+本项目名称”，否则视为无响应本采购需求。</li> <li>4. 提供服务本项目相关人员的资格证书材料。</li> </ol>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p>服务时间：按业主要求，合同内自行约定。</p> <p>中介服务机构派员驻点服务、在中介服务机构办公场所提供服务、合同签订地点为中山市黄圃镇/室。</p>
7	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li> <li>2 报价方式：服务金额。</li> </ol>
8	服务时间	<p>本服务时限暂定 60 个日历天，具体自合同</p>

		签订之日为始，至服务完成之日为止。
9	验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等。</li><li>2. 验收程序：业主自行验收。</li><li>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li><li>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li></ol>
10	结算方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中选单位提交正式服务成果文件后 180 日内一次性结清施工图设计服务酬金。</li></ol>
11	违约责任	<p>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p> <p>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p> <p>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p> <p>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p>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



		<p>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或仲裁）的方式解决。</p>
13	备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li> <li>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2）。</li> <li>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li> </ol>